

半生缘读后感(优秀8篇)

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，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，让我们好好写份读后感，把你的收获感想写下来吧。那么该如何才能够写好一篇读后感呢？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，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，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。

半生缘读后感篇一

这次读书，我尽力不让自己强求能收获什么，粗粗读完了一遍，以为不会有什么感触，却不自觉地又翻回去，看了好几遍那些让我留恋的几个段子，几个情节，慢慢地便像是心里涌出了什么似的，却又有些朦胧，说不太出来。现在也只是粗略地谈谈感受，在写的过程中再逐步提炼，总结感悟与所得。

《半生缘》中不乏名门贵族，然而给我的感觉却远远不止富丽堂皇，更多的是那隐藏在金灿灿的名利下的一股子莫大的悲哀。

曼璐这女子，便正是如此。起初我对她颇感同情与崇敬，为了家庭，才做了舞女，放弃了尊严，娇艳做作，只为讨那千万男人欢心，捞了他们钞票好维持全家生济，她为全家付出太多，最终付出了自己一生的幸福为代价。我的确欣赏曼桢的高雅天真自尊自爱，也为曼璐的擦脂抹粉，疯疯颠颠的行为感到不适，但一开始我始终觉得她虽会与鸿才撕打，会艳妆浓抹企图遮掩渐苍老的容颜，却仍是美丽而伟大的，她宁愿付出自己的幸福，来换取全家的幸福，那时，曼桢世钧甚至还不及她给我的印象深刻。

但当她嫁进了鸿才家，在华丽的房子里，独自忍受病痛，没有丈夫的疼爱，甚至还要拖着病体与醉酒的丈夫撕打吵闹一番，这日子里满满地尽量悲凉，虽有再多的财产名利，生活

却徒有止不尽的空虚，甚至受尽了侮辱，又同谋害惨自己的亲生妹妹，也难怪最终年纪尚轻便郁郁而终，虽然越到后来，越厌恶她，最终她死去了，也隐隐地有些同情这女子了，她也曾有过青春，有过豫瑾，但最后却成了凄凉虚弱狠毒的女人，以病死退出了舞台。

仔细回味，仿佛结婚什么的也不再重要了，曼桢把事实告诉世钧，虽然回不去了，其实说不定也是可以回去的，但这样便够了，不需再结婚，在一起白头偕老，那个时刻，只要说出这经历，解开了心结，便知足了，将一辈子恋着对方，再没有遗憾，曼桢曾想着出去以后一定要把这一切都告诉世钧，可真正面对面坐着，诉说了，却仿佛在说一件很远很远的别人的事，平静得让人心疼，世钧知道了这一切，就足矣。

这样的结局，的确掺着丝丝的苦意，但更多的`让人回味，让人留恋这份感觉，或者说，正是这丝丝苦意，让人不禁含泪微笑，享受着苦尽后的涩涩的甜意。

在都市中，豪宅里，却住着无人理解的悲伤孤独的人，人前像小丑强装欢笑，背地里暗自抚弄伤痕累累的心。

半生缘，仅仅只半生而已，缘份至半生便已尽矣.....

半生缘，却又远未至“半生”，以为经历了大半人生，却只是匆匆几年光景.....

半生缘读后感篇二

读完张爱玲的《半生缘》，想到早年间有一个同名电视剧，主演是林心如，故事就是来源于张爱玲的这部小说。

名为“半生缘”，男女主角们爱情的缘分也真的只有“半生”。世钧与曼桢的爱情让人唏嘘，两人之间缘分使然，不断错过。可怜一生一世一双人，最终没能长相厮守。书中描

绘的两个人含蓄的内心世界让人无法理解，现代人的感情来也快，去也快，所以人们表达情感也更加赤裸裸，更加直接。喜欢是一定要让对方知道的，有什么误会也是及时解决的。如若曼桢与世钧能够在争吵时将误会解释清楚，怕最后的结局应该不会是悲剧。

曼桢告诉世钧，他们再也回不去了，世钧听到曼桢这么说才明白为什么他总是那么迷茫，他是在跟时间挣扎，从前最后一次见面，至少是突如其来的，没有诀别，从曼桢讲出回不去，他知道这是永决，清清楚楚，就跟死了的一样。

人生太长，我们怕寂寞，人生太短，我们怕来不及。也许真的过十年、二十年，在街上或者一切可能或不可能的地方遇到以前的恋人，是不可能像电影或者小说里写的那样，四面对，傻傻的问：“你还好吗？”

不禁叹了口气了，正如张爱玲书中所写的：“酒在肚里，事在心头，中间好像隔了一层，喝再多的酒，都淹不到心上去。”

半生缘读后感篇三

于千万人之中遇见你所要遇见的人，于千万年之中，时间的无涯的荒野里，没有早一步，也没有晚一步，刚巧赶上了，那也没有别的话可说，惟有轻轻地问一声：“噢，你也在这里吗？”

你问我爱你值不值得，其实你应该知道，爱就是不问值得不值得。

见了她，她变得很低很低，低到尘埃里。但她心里是欢喜的，从尘埃里开出花来。

如果你认识从前的我，那么你就会原谅现在的我。

人总是在接近幸福时倍感幸福，在幸福进行时却患得患失。

说好永远的，不知怎么就散了。最后自己想来想去，竟然也搞不清楚当初是什么原因把彼此分开的。然后，你忽然醒悟，感情原来是这么脆弱的。经得起风雨，却经不起平凡.....

对于三十岁以后的人来说，十年八年不过是指缝间的事，而对于年轻人而言，三年五年就可以是一生一世。

回忆这东西若是有气味的的话，那就是樟脑的香，甜而稳妥，像记得分明的快乐，甜而怅惘，像忘却了的忧愁。

每个人都是一个国王，在自己的世界里纵横跋扈，你不要听我的，但你也不要让我听你的。

半生缘读后感篇四

其实真的读完了这本书，也就这样了。

被之前的`情节牵绊，心境也跟着起伏跌宕，好在最后结局也算完满，先前的遗憾在时间流逝中随着烟消云散了。

我一定要夸一夸张爱玲的文笔！无论是比喻还是细节，仿佛不能再找到一个更好的描述了。她的立足点总是新颖脱俗又十分贴切，实在让人佩服。

只是一想到她对曼桢遭遇的勾勒，就不免惋惜。爱玲人似乎是淡淡的，心也有些冷冷的。（之前喜欢她，就去看了传记，这里了解一点，那里补看一些，对爱玲也不是一无所知。）在她作品中的体现应该就是曼桢与世钧，叔惠与翠芝的错过了。（其实每一个人物都很立体）

我最喜欢的人物是豫瑾，他有担当、有勇气，对于曼璐，他付出过真心，惋惜她的遭遇。对于曼桢，他总是给予关心，

也是比起前者，曼桢应该才是他心里的一抹白月光。对于妻子，或许缺少爱情，但他们“看起来很幸福”，他给了妻子一个家和一个家该有的丈夫。这个开放式的结局：他去重庆了。我很庆幸他没有被写死，我相信这样的人总该有一个美好的后半生。

看这本书的时候就想着，我一定有很多话要来总结。可是零零碎碎的情感在书完结时也不想再捡起来拼凑了。

也是看完了这本书，才大致明白所谓半生缘，大概就是：今生有幸遇到你，陪你走过“半生”，在分叉口告别，很多年后回头，你依然在那，只是我不能回去找你了。

半生缘读后感篇五

努力地抛开电视屏幕的艺术修饰，从新翻开《半生缘》慢慢的细细的品读起来。确实，最初的自己无法从电视里面的角色里面走出来，但是越看到后面演员们他们的影子也就慢慢的淡了，脑海中呈现的是那些拼命挣扎的苦命人。清纯睿丽的曼桢和妖娆妩媚的曼露，重情重义的世均和薄情寡义的鸿才；封建麻木的顾太太和固执可怜的沈太太·····。他们一起演绎了一出让人“心痛”的好戏。

半生缘，到底是前世今生的缘还是今生半世的缘，我痛惜那时美丽可人的曼露与温文尔雅的豫瑾那份纯真爱恋；惋惜曼桢与世均那段幸福的爱恋。也许是我们把太多的、太多的注意投到了悲剧的色彩上了，却忘了至少他们曾经开心过心跳过，小宇宙燃烧过。

我们看太多了曼露娇柔妩媚伶俐耍泼的一面，却忘了她也有过那年的纯真和美丽，只是因为身为姐姐的她选择了放弃那份纯真和那份美丽，是善良造就了她的未来，是未来扼杀了她的灵魂（尽管她的灵魂依旧善良）。作为一个女人她是勇敢的，他勇于抛开世俗的，牺牲了自己成全他人；作为一个

女人她是伟大的，她坚定了自己唯一的归宿至死方休；我们不知道到底是悲剧造就了她还是她造就悲剧，但有一点可以证明就是到最后她成了最大悲剧（和豫瑾那份美丽的回忆已被曼桢给取代了）所以这半生的缘她错过了。

半生缘读后感篇六

生命是一袭爬满了虱子的华丽的袍子。

缘却又是对相爱的人的极大讽刺与愚弄。——引子

顾曼桢与沈世均的缘=时间的沉淀

曼桢是一个表面柔弱却又坚强的女人，清贫的环境造就了她那倔强、坚忍、执着的性格，在姐姐出嫁后的日子，她担起了赡养家人的责任，与世均平淡而又真实的爱中，她在忙碌中找到一丝慰藉，为了家人，她作出了感情方面的牺牲，在世均的体谅中这个“弱女子”感到了幸福与快乐。在默默中，她撑起了一个家，然而曼璐在祝鸿才身边的日渐失宠，在她的私心与母亲和用人合谋草草将妹妹送入自己丈夫的怀中，在被实施暴行之后的曼璐被囚禁了，无颜面对自己深爱着的他。在坚忍的她终于又一次挺了过来，在病友帮助下，成功逃脱，开始了居无定所的生活，她离开了一切，包括深爱着的他，她淡淡地平静；而世均则在曼璐的误导下单纯地以为她变心，仓皇地与一个自己不爱并且不爱自己的人——翠芝结了婚。14年后的她为了自己的儿子又回到了祝的身边，但此时的她已心如止水，14年后的当再见他时已是物是人非，只有一句“他们回不去了”冷冷地收场。

也许爱不是热情，也不是怀念，不过是岁月，年深月久成了生活的一部份。

这沉默也就成为一种答复了，因道：“我只要你幸福。”

两人默然，深沉的爱在时间这慢慢沉淀，任由缘尽……

留下的只有痛……

石翠芝与许叔惠的缘=无声的报复

缘，妙不可言。用在他们身上在适合不过了。她，一个千金小姐、大家闺秀而他一介寒儒，清贫却很知趣，在南京的邂逅，让他们一见钟情，然而家人的阻挠，彼此的沉默，将爱掩藏得那么滴水不漏。她与世均草草结婚了，他赌气留学美国。

这段爱在尘封了14年之后被打开，那时的他已离婚，而她膝下有一双儿女，但却不幸福。

顾曼璐与张豫谨的缘=黯然的离开

顾曼璐是个令人痛恨却又让人同情的人物。从一个单纯少女到妖媚舞女，最后沦落为无耻毒妇。悲剧的开始源于为了家庭的生计开始的舞女生涯。然而她最爱的还是那个与她从小结亲的张豫谨，最不能辜负的最后还是辜负的张豫谨，她选择了离开，默然地离开，钻进了灯红酒绿。一个舞女被后辈抢饭碗的哀怨，一个年华渐逝的女人拼命想抓住一点东西的急切，让她抓住了祝鸿才——这根救命的稻草，原以为会就此平静可不曾想一段畸形的孽缘开始了，面对情变，她变得愈加的泼辣，甚至残忍，面对未能添丁而失宠的境地她顿生毒计，不惜将自己的亲生妹妹葬送给祝鸿才这头“禽兽”，而张豫谨在此时选择了死心，明智地找了个女人过上平静的生活。

是解脱？是逃避？

张爱玲用她那细腻的笔法，冷淡的字句，将骨子里的苍凉贯穿整部小说，以一贯的悲剧结束了这一切的爱恨情愁。

有缘相见，无缘结果，有情人在时间的海洋内未曾冲淡彼此的爱，而是选择了尘封这一段刻骨铭心的感情。

生命比死更可怕的，生命可以无限制地发展下去，变得更坏，更坏，比当初想象中最不堪的境界还要不堪。

也许，生命本是一袭爬满了虱子的华丽的袍子吧。

半生缘读后感篇七

她不知道感情这样东西是很难处理的，不能往冰箱里一搁，就以为它可以保存若干时日，不会变质了。

我读书向来是囫圇吞枣，可能看完一整部书还不知道主角到底叫什么名字，可半生缘的文字构思是很有感染力的，她不需要你去多么费脑筋，一字一句里的画面像电影一样一帧帧的刻在脑海里。看之前就了解到《半生缘》是一个悲惨的爱情故事，于是我这样感情丰富的人，总是无尽的想象沈世钧和顾曼桢会是怎样惨烈的分开，而我读完整篇文章后感慨，这不只是30年代爱情里的悲惨，也是现今爱情里面的无奈。世钧在爱情里是有些小自卑的，我也总是像他一样，念着一个人，却总是三人行。曼桢的生活是有“神秘性”的，这是叔惠和她共事以来的主要评价。世钧和曼桢的每次见面，都将周边的环境个曼桢的衣着有详细的描写，我想这样的用意是将世钧“一见钟情”刻画的更深入吧，毕竟我对他一见钟情那一刻的环境依旧刻骨铭心。

念念不忘，必有回响。世钧的爱情终是得到了回应，他见到了那个富有神秘性的家庭，尽管曼璐的身份让曼桢一家有“蒙羞”的外罩，但是她对这个家庭的付出和牺牲让外来者世钧觉得同情。世钧和曼桢在衡堂的第一次牵手，是那么美好，“他只管催她走，可忘了放掉她的手，所以她走不了两步路，又被拉回来了，两人都笑起来了。”这两个普通的人啊，在那样普通的环境谈着现代人都不敢随意触摸的爱情。

“无如一个人一有了钱，就有了身分，就被自己的身分拘住了。”张爱玲老师的文笔总是这么的有魔力，简单的一词一

句，就能将整个故事的时代背景和人物心理描写的淋漓尽致。祝鸿才和顾曼璐是造成这个故事里所有悲剧爱情的核心人物，他们自私狭隘得太过真实，鸿才着了曼桢的“香气”，在我看来他为了靠近曼桢，才和曼璐在一起，当然他骨子里的极度自傲和自卑，让他在曼桢的身上束手束脚。而曼璐在那些声色场合的浸染下，已经将现在拥有的当做是所有一切了，没有孩子的她，将所有希望寄托于自己那所谓的丈夫，终也走向了黑暗。“曼璐面对着那漫漫长夜，好象要走过一个黑暗的甬道，她觉得恐惧，然而还是得硬着头皮往里走。”这黑暗不止吞噬了她也吞噬了故事中的爱情。

那个时代的母亲们总是“因为对自己的感情一向抑制惯了，要她们不动声色，假作痴聋，在她们是很自然的事，并不感到困难。”她们依旧扮演着黑脸的角色，为故事里的恋人们升起了隔挡。曼桢是坚强的，即便昏天暗地的生活了一年，即便爱人和别的人结婚生活了，她还是奢望能见到世钧来拯救她，能和他述说自己的遭遇和不甘。可那个自卑的世钧啊，错过了个父母坦白的最好时机，在曼桢走近黑暗的那个晚上负气而走，又在找寻曼桢的路上被自己的臆想打败，他们的错过不只是环境和时代的原因吧。

曼桢和世钧的爱情是值得一生挂念的，而世钧和“青梅竹马”翠芝的婚姻却是常态，即便翠芝为叔惠悔婚，也打不破上海和南京的格局和执念的，她和世钧的婚姻是很平静的。“这些年来历经世变，但是她的心境一直非常平静。在一个少奶奶的生活里，比在水果里吃出一条肉虫来更惊险的事情是没有的了。”想想现代人的婚姻，又何尝不是将错就错，有人依靠就行呢？

曼桢和世钧再见面，就是对过去的放下了，即便解决了中间所有的误解，也终将是回不去了。毕竟那样的恋爱一生只有一回，且有一回就够了。曼桢问世钧“你幸福吗？”而世钧要计较回答的尺度了，也许爱不是热情，也不是怀念，不过是岁月，年深月久成了生活的一部份。这么想着，已是默然了一会，再不开口，这沉默也就成为一种答复了，因道：“我只要你幸福。”

半生缘读后感篇八

如果青春是一个美梦，那梦醒之后又是何等惘然。

七月上午后还没有很热，也可能是树荫的微凉。故事的开场总是很暖，沈世钧因同事许叔惠而认识了顾曼桢。三人结伴上下班，日子很清苦，可他们不觉。或许是冒着大雪去找手套的世钧过于体贴，或许是一天打三份工的曼桢过于坚强，总之，他们相爱了。

而另一边，许叔惠和石翠芝在互看不顺眼中相遇。

有时候，命运弄人是真的。就像相恋两年的沈顾二人，因为一场阴谋，两场误会而分别；就像许石二人，那未表明的心意，随波逐流。

再相见是十四年后，一切已无法改变。如果说一个新鲜的误会的解释是催化剂，一段新鲜的表白能打动人心，那么，他们再一次的相遇加速了清清楚楚的诀别。

其实读到一半时，看了主角们的误会和离合，就觉得会是一个悲剧。但读完后才发现，真正的悲剧不是远隔天涯，永远不见，而是对往事的无力回天。

所以，爱到底是什么呢。真的说不明白，是轰轰烈烈的开场，不顾结局的去赌一把？还是那已经失望的心，在岁月流逝里最终遇到适合的人。

适合有很多种含义，是自己喜欢的，是条件合适的。无论如何，岁月就这样过去。可仍向往着，找到一段完美的爱情，哪有什么完美的爱情，只不过，是想在若干年后感慨起，不会觉得半生虚度。

也曾宵想荡气回肠，也曾宵想细水长流，可在没有下定决心

爱自己还是爱别人更多些时，就不要触碰爱情。